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浮桥街道办事处文件

泉鲤政浮办文〔2023〕1号

鲤城区浮桥街道 2022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主要内容包括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

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鲤城区浮桥街道党政办联系（地址：鲤城区浮桥街道168号；电话：0595-22486101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浮桥街道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各项规定和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及时更新完善主动公开内容。2022年，浮桥街道政府信息公开15份，历年累计公开473份，全部为全文电子化网络公开。其中：组织机构类信息9份，工作动态类信息5份，其他信息1份。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关切。紧扣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福祉，发布政策解读10篇；围绕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建设，开展民意征集活动1次，有效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浮桥街道畅通受理渠道、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规范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。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2022年，街道共收到2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均已

按时进行答复办结，没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对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审批，信息来源部门负责人及部门分管领导、政务公开经办人、保密工作分管领导层层把关并把相关纸质呈批资料分类存档，建立政务公开信息台账资料，确保保密不公开、公开不涉密，切实做好政务公开信息管理工作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、网上办事大厅、街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多渠道多方式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在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，窗口张贴“政务公开专区”大标识，指引清晰，提供线上线下一体服务：充分依托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模式，线上配备自助电脑和打印机，方便群众查询浏览各类政务信息；线下开设政务公开宣传栏，配备1名网上办事自助引导员，指导群众查询信息、办理业务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按照区委、区政府有关要求，制定政务公开工作方案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坚持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，对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自查自纠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浮桥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是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。一是公开意识不够，个别部门仍然存在不愿公开、不敢公开的情况；二是部分干部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认识不足，未充分研读条例内容，对文件精神领会不够透彻；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力度不足，群众不能全面了解相关政务信息。

2023年，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街道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：

一是强化管理，明确部门职责。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提高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意识，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职责，建立严格的责任制。

二是加强培训，深化提高认识。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通过开展专题学习，领导干部积极发挥示范促学的作用，主动带头深入学习，切实增强公开意识，全面提升舆情应对能力。

三是健全制度，拓宽公开渠道。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应该公开的及时公开，促进廉洁政府建设。加强网站政民互动栏目建设，诚恳倾听群众心声，耐心为群众答疑解惑，真正做到为群众办实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本街道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鲤城区人民政府浮桥街道办事处

2023年1月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浮桥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月6日印发
